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等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现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一）报告期内任职委员

2019年4月26日经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完成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本年度，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任委员五名，独立董事占多数，其中主任委员（召集人）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独立董事担任。审计委员会成员均具有能够胜任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关于审计委员会人数比例和专业配置的要求。

廖县生先生（主任委员）：本公司独立董事。1968 年出生，大学本科，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历任江西建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主任、江西水利审计师事务所副所长、江西中诚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2007 年 11 月至今任江西中审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长。现兼任政协江西省委员会常委、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理事、江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副会长、江西红一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朱民安先生（委员）：本公司副董事长。1963年出生，在职研究生，政工师、编审。历任江西省景德镇市鹅湖区渭水公社文书兼团干、办公室主任兼团委书记；景德镇市鹅湖区王港乡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乡长、党委书记；浮梁县国营庄湾垦殖场党委书记兼场长；浮梁县政府副县长，浮梁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县委政法委副书记；乐平市委副书记、市委党校校长，乐平市委副书记、市长、市委党校校长；景德镇市政府党组成员、秘书长；景德镇市珠山区委书记；2006 年 11 月至 2012 年 11 月任上饶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2012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上饶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2015 年 11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江西省委宣传部副

部长；2017年12月任江西省出版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18年4月23日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蒋定平先生（委员）：本公司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1964年9月出生，大学本科。历任鄱阳一中教师、年级主任；鄱阳县委宣传部干部、办公室主任，鄱阳县委副科级宣传员、宣传部干部科长兼办公室主任，县委宣传部副部长；鄱阳县政府党组成员、县政府办公室主任、县政府机关党总支书记，县委办公室主任、县委机关党总支书记；上饶县政府党组成员、副县长，县委常委、副县长；2014年4月任江西出版集团综合管理部主任，2015年2月任江西出版集团新闻发言人、综合管理部主任；2019年1月任中文传媒党委委员；2019年3月任中文传媒党委委员、常务副总经理；2019年4月任中文传媒党委委员、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李汉国先生（委员）：本公司独立董事。1956年出生，会计学硕士，江西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研究生导师。历任江西财经学院会计系副主任、江西财经学院证券与期货研究所所长、江西瑞奇期货经纪有限公司总裁兼兴期审计事务所所长、福建闽发证券有限公司副总裁、中国四方控股有限公司执行总裁兼广州万联证券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西财经大学证券期货研究中心主任。多次被评为江西省中青年学科带头人。现兼任江西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南昌市人民政府参事等职。

李悦先生（委员）：本公司独立董事。1975年出生，经济学博士。历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金融系博士后研究员，北京大学软件与微电子学院金融信息工程系副教授，光大金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光大滨海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筹备组组长，青海藏格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格尔木藏格钾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西中江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北京京通易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兼任科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报告期内离职委员

黄新建先生：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本公司独立董事，已于2019年4月26日离任。1953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南昌大学计财处处长、经管学

院教授、博导、副院长，南昌大学总会计师、博导；江西昌河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南昌大学经管学院教授、博导，兼任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杨峰先生：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本公司独立董事，已于2019年4月26日离任。1970年出生，经济法学硕士学位、民商法学博士学位、博士后，具有律师资格及执业证。历任江西财经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导；江西省新世纪百千万人才人选、江西省高校中青年学科带头人、江西省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科研学术骨干；上海财经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导。现任南昌大学法学院院长、教授、博导，法治江西建设研究中心主任。兼任中国法学会商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江西省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会长、江西省法学会金融法学研究会副会长、江西省法学会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副会长。政协江西省第十二届委员会委员。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的情况

2019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六次会议。分别就公司提交的 2018 年度报告（在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期间，事前、事中、事后与审计会计师沟通）、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及审计报告定稿等事项进行审议，就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聘请内控审计机构及年度审计机构；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第三季度报告等事项进行审议，并形成决议。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履职情况

1.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财务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执行财务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评价，提出了对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了评估，同意公司董事会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同时，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其讨论和沟通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及在审计中发现的重大事项等，认为信永中和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时，能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准则》的规定，严谨、客观、公允、独立的履行职责，体现了良好的专业水准和职业操守，能够实事求是的发表相关审计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内控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所”）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了评估，并对其内控年审工作进行了监督评价，认为大华所在为公司提供内控审计服务工作时，能严格遵循五部委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等配套指引的规定，严谨、客观、公允、独立的履行职责，体现了良好的专业水准和职业操守，能够实事求是的发表相关审计意见。

2. 对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导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认真审阅了公司提交的年度审计工作总结及下一年度的工作计划。经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认可该计划的可行性，并对内部审计工作提出了指导性意见，同时督促公司要严格执行内审工作计划。

3. 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编制的 2018 年度报告、2019 年一季度、半年度、三季度报告，认为相关财务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了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4. 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公司监察审计部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其配套指引、年度内部审计计划等，组织开展了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审阅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报告基本上反映了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但仍需要进一步完善及执行内部控制制度。

5. 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充分听取各方意见的基础上，积极协调公司管理层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有力推动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对接及对外部审计工作的配合，提高了相关审计工作的效率。

6. 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核

报告期内，公司在执行关联交易时，遵照公司章程中有关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的相关规定，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关联交易信息披露义务，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未损害中小股东利益。

7. 对公司控股股东资金占用情况的审核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面了解和审核了公司与控股股东的资金往来情况,并出具审阅意见。报告期内,无公司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发生。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恪尽职守地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职责。2020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发挥委员会的专业职能,切实有效监督公司的外部审计,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促进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运作,充分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此页无正文，为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签字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廖县生、朱民安、蒋定平、李汉国、李悦

2020 年 4 月 28 日